

國立交通大學室內溫水游泳池/健身中心

眷屬證申請表

眷屬證號:

| | | |
|--|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申請人姓名 | | 一寸相片 一張浮貼 |
| 身分證字號 | | |
| 出生年月日 | | |
| 性別 | | |
| 教職員工/ 退休人員 姓名 | | 員工編號 退休人員編號 |
| 教職員工/ 退休人員 服務單位 | | 聯絡電話 |
| 通訊地址 | | |
| E-mail | | |
| 證明文件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職員工服務證/退休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 | |
| <p>切 結 書</p> <p>本人申請交通大學運動場地使用證，願遵守安全及場地管理相關規定，愛惜使用場地設施及器材，如有違規，願受處分，停止使用權；如有校方管理疏失外之任何意外發生，其後果概由本人或家庭負擔，與校方完全無關，決不諉過製造無謂困擾，並放棄法律上主張，特此切結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本 人 簽 章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未滿 18 歲家長簽章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 | | |

1. 請攜帶申請表和一寸相片 2 張及教職員證明(退休人員證明)、眷屬證明(含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)，至體育室辦理。
2. 持有本證之眷屬請憑証購買游泳池及健身中心門票後，方得使用相關設施。
3. 溫水游泳池年證使用期限為每年 8 月 1 日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；半年證使用期 分別為上學期(8 月 1 日至隔年 1 月 31 日)及下學期(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)。
4. 游泳館於年度維修及辦理大型比賽等特殊因素必須使用場地時，得暫停開放，暫停使用期間不另外退費，敬請見諒。